

富民县水务局文件

富水建议复〔2019〕37号

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64-1号建议的再次答复

范永军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加快螳螂川滨河大道建设的建议》，已交我局研究协助办理。经2019年7月17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普渡河（螳螂川）治理工程包括县城段和赤鹜段，治理河道总长度6.25km。县城段分为上、下两段，县城上段从瓦窑村到永定桥，治理河道长度1.5km；县城下段从已治理河道终点（东邑村东）到麦竜闸上游约150m处，河道治理长度2.06km；赤鹜段治理起点为赤鹜大桥上游秧田坝村，终点为龙纳河汇口前，治理河道长度2.69km。县城段整治河道设计洪水为20年一遇，赤鹜段整治河道设计洪水为10年一遇。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部分河段

进行断面扩宽；对河岸采取护脚、护岸措施，低矮河岸进行加高，采取护坡、护脚措施以及穿堤建筑物建设等工程项目。

工程的施工经公开招标，由内蒙古寅岗建设集团中标，施工按国家补助资金分年度进行建设，2019年5月已开工建设，我局将按投资计划强力推进建设。

综上所述，您所提建议落实情况为A类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系人：刘汉明

联系电话：68818675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

富民县水务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22日印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街人)	范永军		建议编号	(2018) 64-1 号		承办单位	富民县水务局		
	面商领导	张贵	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加快螳川滨河大道建设的建议	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	
					√		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19 年 7 月 25 日	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√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√	基本针 对		未针对	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代表 签名	范永军				联系电话	137 606				
2019 年 7 月 25 日					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68812001)。